

证券代码：002326

证券简称：永太科技

公告编号：2016-84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动减持通过资管计划持有的 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8月3日，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莺妹女士通知，因资管计划管理方中大期货有限公司函告“中大期货互换通1号资产管理计划”到期后不再续期，王莺妹女士于2016年8月2日、8月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竞价方式减持完毕该计划持有的本公司股票2,385,720股，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0.30%。

本次减持属于被动减持，具体情况如下：

一、持股情况概述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15年7月8日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发〔2015〕51号）。2015年8月6日至9月17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莺妹女士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中大期货互换通1号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385,7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0%。

王莺妹女士承诺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次购买的公司股份。

二、股份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前期增持均价 (元/股)
王莺妹	集中竞价	2016年8月2日、 8月3日	17.71	2,385,720	0.30	18.88

本次减持前，王莺妹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92,740,7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13%；本次减持后，王莺妹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90,35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84%。

三、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减持的股份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从二级市场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的公司股份，不适用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本次减持的股份系王莺妹女士于 2015 年 8 月 6 日至 9 月 17 日通过前述资管计划增持，增持均价为 18.88 元。此次减持均价为 17.71 元，属被动减持，未取得收益。

四、备查文件

- 1、《中大期货-互换同 1 号资产管理计划到期终止通知》；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8月4日